

证券代码：831697

证券简称：海优新材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0月1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李晓昱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708,104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1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财务总监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2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708,1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议案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708,1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顺利实施，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具体事宜，授权有效期为自本议案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708,1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4 日